

东丰县 2023 年度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依据《新预算法》的有关规定，按照省财政厅的要求及县政府的部署，对全县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进行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计 589.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692.76 万元，减少 10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4.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91.56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134.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1.83 万元。

二、情况说明

（一）此次公开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低于部门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量情况：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32 辆。

3、公务接待费情况：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国内公务接待 147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国内公务接待 1586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共计 134.9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总体下浮 15%，主要是由于各乡镇、各部门（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具体规定精神，厉行节

约，严控、压缩“三公”经费支出规模，有效降低运行成本的结果。

东丰县财政局

2024年10月19日